

证券代码：003007
2025-065

证券简称：直真科技

公告编号：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0日9: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隽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法律法规规定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66）。

（二）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就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了《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B11655号）。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67）、《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B11655号）。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业务发展需求的考虑，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同步将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经营范围的条款进行修订。

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次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等事宜的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及业务拓展对于资金的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4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不涉及第三方担保。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与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和签署的协议为准。综合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和贸易融资等授信业务。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和出具董事会决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9）。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B11655号）。

特此公告。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